

## 上海磐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磐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16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德熙召集并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施夙丽女士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施夙丽女士借款总金额为3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为12个月，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为准。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磐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黄德熙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磐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磐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